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勇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6-011”号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